

# 切 結 書

本人 \_\_\_\_\_參加教育局於110年7月28日至110年8月25日開設之臺南市兒童權利公約(CRC)愛課網線上研習，已完成全部研習時數，確實無訛，如有偽報不實，願負相關法律責任。

此致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
立切結書人： (簽章)

身分證字號：

住 址：

電 話：

學校名稱：

主管簽章： (簽章)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